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
产品说明书

本产品说明书所载信息供您在理解本产品时参考，各项内容均以《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条款为准。

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附加合同”指您与我们之间订立的“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合同”。

【产品性质】

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是疾病保险。疾病保险是指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疾病时，为被保险人提供保障的保险。

【投保须知】

1. 投保范围：被保险人出生满 28 天—17 周岁
2. 保险期间：保 20 年、保 30 年
3. 交费方式：由您和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

【保险责任】

在本附加合同保险期间内，我们承担如下保险责任：

等待期

被保险人在本附加合同生效（或最后复效）之日起 90 天（含）内初次发生本附加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我们将无息返还您所交的本附加合同的保险费，本附加合同终止。这 90 天的时间称为等待期。

被保险人因意外伤害导致本附加合同定义的轻症疾病、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无等待期。

被保险人因意外伤害导致或在等待期后发生保险事故，我们按照下列方式给付保险金：

轻症疾病保险金

被保险人初次发生且经医院的专科医生明确诊断患本附加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我们将根据本附加合同的基本保险金额的 30% 给付轻症疾病保险金，本项保险责任终止。

若被保险人首次诊断即达到重大疾病标准时，我们将向被保险人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不能同时给付或追溯给付轻症疾病保险金。

重大疾病保险金

被保险人初次发生且经医院的专科医生明确诊断患本附加合同所定义的重大疾病，我们将按照下列两者的较大值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本附加合同终止：

1. 本附加合同的基本保险金额；
2. 重大疾病确诊时本附加合同及主合同的保单年度末现金价值之和。

我们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后，本附加合同终止，主合同基本保险金额按给付的重大疾病保险金金额等额减少，主合同约定的各项保险责任及现金价值按减少后的基本保险金额确定。

特定疾病保险金

被保险人初次发生且经医院的专科医生明确诊断患本附加合同所定义的特定疾病，我们将在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的基础上，按本附加合同的基本保险金额额外给付特定疾病保险金，本附加合同终止。

轻症疾病豁免保险费

被保险人初次发生且经医院的专科医生明确诊断患本附加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自被保险人所患轻症疾病发生日后的下一个保单周年日起，我们将逐期豁免被保险人以后各期主合同与本附加合同保险费，本项责任终止；您每期被豁免的保险费，视为您已经缴纳。

【责任免除】

因下列第（1）—（9）项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发生“轻症疾病”、“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轻症疾病保险金”、“轻症疾病豁免保险费”、“重大疾病保险金”或“特定疾病保险金”的责任：

- （1）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被保险人服用、吸食或注射毒品；
- （4）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5）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6）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 （7）被保险人故意自伤，但被保险人自伤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8）被保险人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
- （9）遗传性疾病，先天性畸形、变形或染色体异常。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发生本附加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的，本附加合同终止，您已交足2年以上保险费的，我们向被保险人退还本附加合同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第（2）—（9）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发生本附加合同所定义的轻症疾病、重大疾病或特定疾病的，本附加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本附加合同的现金价值。

【其他免责条款】

除上述责任免除情形外，本附加合同中还有一些免除保险责任的条款，详见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条款中“2.3 保险责任”、“3.2 保险事故通知”、“4.5 合同效力中止”、“5.1 明确说明与如实告知”、“5.3 年龄性别错误”、“6 轻症疾病释义”、“7 重大疾病释义”、“8 特定疾病释义”及脚注中标注突出的字体内容。

【犹豫期】

为了使您充分了解本附加合同的保障范围，确定选择了合适的基本保险金额、交费期限和交费金额，自您签收本附加合同之日起，有15天的犹豫期。如果您在此期间提出解除本附加合同，同时需要填写书面申请书，并提供您的保险合同及有效身份证件，我们会在扣除不超过人民币10元的保单工本费后无息退还您所交的本附加合同的保险费。自我们收到您解除合同的书面申请时起，本附加合同即被解除。

【退保】

犹豫期届满您可申请解除本附加合同。申请解除本附加合同时，请您填写解除合同申请书并向我们提供下列资料：

- (1) 保险合同；
- (2) 您的有效身份证件。

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本附加合同终止。我们自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起30日内向您退还本附加合同的现金价值。

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保险单的现金价值】

本附加合同保单年度末的现金价值会在保险单上载明。保单年度内的现金价值，您可以向我们咨询。现金价值指保险单所具有的价值，通常体现为解除合同时，根据精算原理计算的，由本公司退还的那部分金额。

【利益演示】

合先生为儿子小合（0周岁）投保合众爱宝贝两全保险（2021），同时投保了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主附险的交费期限均为10年，保险期间为30年，基本保险金额均为30万元，主附险年交保险费之和为1176元。

合众爱宝贝两全保险（2021）及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利益演示

被保险人0周岁/男/保30年/10年交/基本保险金额30万元/年交保险费1176元

单位：元

保单年度	保单年度末年龄	当年度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身故保险金	满期保险金	轻症疾病保险金	重大疾病保险金	特定疾病保险金	轻症疾病豁免保险费	现金价值
1	1	1176	1176	1176	0	90000	300000	300000	10584	228
2	2	1176	2352	2352	0	90000	300000	300000	9408	555
3	3	1176	3528	3528	0	90000	300000	300000	8232	915
4	4	1176	4704	4704	0	90000	300000	300000	7056	1395
5	5	1176	5880	5880	0	90000	300000	300000	5880	2196
6	6	1176	7056	7056	0	90000	300000	300000	4704	3078
7	7	1176	8232	8232	0	90000	300000	300000	3528	4047
8	8	1176	9408	9408	0	90000	300000	300000	2352	5106
9	9	1176	10584	10584	0	90000	300000	300000	1176	6258
10	10	1176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7503
11	11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7749
12	12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8001
13	13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8259
14	14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8529
15	15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8814
16	16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9108
17	17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9423
18	18	0	11760	1176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9747
19	19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9987
20	20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0227
21	21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0458

22	22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0689
23	23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0908
24	24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1121
25	25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1322
26	26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1460
27	27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1577
28	28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1667
29	29	0	11760	300000	0	90000	300000	300000	0	11730
30	30	0	11760	300000	11760	90000	300000	300000	0	0

请您在了解以上案例【利益演示】内容时，注意以下提示信息，可辅助您更准确的理解案例内容：

- (1) 以上利益演示中所有数值均为实际取整所得，与实际数值可能会略有差异；
- (2) “现金价值”、“满期保险金”均为保单年度末的值，其中，“现金价值”不包含保单年度末的生存给付金额；
- (3) 以上利益演示中“轻症疾病豁免保险费”数值，为被保险人达到本附加合同约定的轻症疾病豁免保险费责任时，您被豁免的应交合众爱宝贝两全保险（2021）与本附加合同合计剩余保险费金额，并非我们理赔给付的保险金数值。该责任为逐期豁免，不视为主合同与本附加合同保险费您已经全部交齐；
- (4) 本保障计划单位为人民币元，假定被保险人为标准体，所列费率、基本保险金额等与保险合同不一定一致，请以保险合同为准。

本产品说明书所载信息供您在理解本产品时参考，各项内容均以《合众附加爱宝贝提前给付重大疾病保险（2021）》条款为准。

投保人声明：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章：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